

# 共青团云南省委

---

## 云南省学生联合会第十次代表大会补充通知

各在昆高校团委：

云南省学生联合会第十次代表大会定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24 日在昆明召开。经团省委书记会研究，请各在昆高校团委主要负责同志全程列席大会。现就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大会报到时间地点、疫情防控措施等事项按 2021 年 12 月 15 日印发的《关于召开云南省学生联合会第十次代表大会的通知》办理。

二、请各高校团委于 12 月 18 日 11:00 前将参会回执及 2 寸免冠证件照电子版原图（照片命名：学校+姓名）报省学联秘书处。所有参会人员原则上不得请假，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会议的，须书面说明情况经学校分管领导同意后报团省委批准。联系人：王润婷、张永康；联系电话：0871—63995441、18487314631、13127150206；邮箱：4144830@163.com。

三、参会期间所有参会人员统一安排食宿，实行封闭管理。

- 附件：1. 参会高校名单
2. 参会回执
3. 《新冠肺炎流行病学史筛查表》
4. 《参会人员会前 14 天健康监测记录表》



## 附件 1

# 参会高校名单

云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云南师范大学、昆明医科大学、云南农业大学、云南中医药大学、云南民族大学、云南财经大学、西南林业大学、云南艺术学院、云南警官学院、云南开放大学(云南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昆明学院、云南工商学院、云南经济管理学院、云南大学滇池学院、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昆明城市学院、昆明文理学院、昆明医科大学海源学院、云南艺术学院文华学院、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云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云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云南林业职业技术学院、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昆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云南旅游职业学院、云南体育运动职业技术学院、云南财经职业学院、云南水利水电职业学院、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昆明铁道职业技术学院、云南交通运输职业学院、云南工贸职业技术学院、云南轻纺职业学院、昆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云南科技信息职业学院、昆明艺术职业学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云南新兴职业学院、云南工程职业学院、云南经贸外事职业学院、云南商务职业学院、昆明卫生职业学院、云南外事外语职业学院、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云南理工职业学院



附件 3

## 新冠肺炎流行病学史筛查表

填报人（本人签字）：\_\_\_\_\_单位：\_\_\_\_\_手机：\_\_\_\_\_

参会人员名单：		
筛查内容	有/是	无/否
1. 会前 14 天内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港台地区、国外旅居史或接触史，未排除感染风险者；		
2. 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的密切接触者或次密切接触者，以及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未满 21 天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的人员；		
3. 会前 14 天有发热、寒战、咳嗽、咳痰、咽痛、打喷嚏、流涕、鼻塞、头痛、乏力、肌肉酸痛、气促、呼吸困难、胸闷、结膜充血、恶心、呕吐、腹泻、腹痛、皮疹、黄疸、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症状，未排除传染性疾病者；		
4. 是否完成新冠病毒疫苗两剂次以上接种。		

注：1. 请在表格空白处填是、否或有、无，如有相关情况请详细说明。

2. “接触史”是指接触过具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行政区(县、市、区)旅居人员。

3. 报到时将此表交现场工作人员。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4

## 参会人员会前 14 天健康监测记录表

(个人填写)

姓名 (本人签字):

性别:

人员类别:

居住地:

日期	12月9日		12月10日		12月11日		12月12日		12月13日		12月14日		12月15日	
	体温	症状												
早														
晚														
日期	12月16日		12月17日		12月18日		12月19日		12月20日		12月21日		12月22日	
	体温	症状												
早														
晚														

注: 1. 本表仅供参会人员健康监测使用, 报到时将此表交现场工作人员。

2. “体温”填温度计测量温度;症状填写相应情况:无、发热、寒颤、咳嗽、咳痰、咽痛、打喷嚏、流涕、鼻塞、头痛、乏力、肌肉酸痛、气促呼吸困难、胸闷、结膜充血、恶心、呕吐、腹泻、腹痛、皮疹、黄疸、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症状。